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推行全民運動，提倡柔道運動，提升身心健康，培養奮發進取之精神。

二、依據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 29 日，府教體字第1060219077號函辦理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體育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彰化縣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

彰化縣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體育會柔道委員會

 彰化縣立伸港國中

五、比賽日期：106年11月1日～11月3日(星期三、四、五)共三天

六、比賽地點：彰化縣立伸港國中(彰化縣伸港鄉新港村新港路280巷101號)

七、比賽分組：

（一）團體組每隊七人(正選五名 候補兩名)

* 1. 高中男子組
	2. 高中女子組(高中職男女組 不分段限體重)
	3. 國中男子組
	4. 國中女子組(國中男女組 限體重)
	5. 國小男子組
	6. 國小女子組(國小男女組 限體重)

（二）個人組(國中分A、B組，B組限國中一年級報名)

1. 高中職男女組(依體重分為八級)
2. 國中男生組(依體重分為十級)
3. 國中女生組(依體重分為九級)
4. 國小男女組(依體重分為八級)

八、參賽規則：選手均得為在校之學生，並以學校報名參賽。

 選手年齡、體重限制如下：(體重同個人組分級)

（一）高中職男、女生組二十歲以下(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一日以後出生)：

前鋒限第一、二、三級，次鋒限第二、三、四級，中堅限第三、四、五級，副將限第四、五、六級，主將限第六、七、八級。

（二）國中男、女生組十六歲以下(民國九十年九月一日以後出生)：

前鋒限第一、二、三級，次鋒限第三、四、五級，中堅限第五、六、七級，副將限第六、七、八級，主將限第八、九、十級照體重順位。

（三）國小組十二歲以下(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一日以後出生)：

國小前鋒限第一、二級，次鋒限第三、四級，中堅限第四、五級，副將限第五、六級，主將限第六、七、八級。(主將限65公斤以下)

九、比賽分級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第一級：55公斤以下（含55.0） | 5.第五級：73.1～81公斤 |
| 2.第二級：55.1～60公斤 | 6.第六級：81.1～90公斤 |
| 3.第三級：60.1～66公斤 | 7.第七級：90.1～100公斤 |
| 4.第四級：66.1～73公斤 | 8.第八級：100.1公斤以上 |

（一）高男組：

（二）高女組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第一級：45公斤以下（含45.0） | 5.第五級：57.1～63公斤 |
| 2.第二級：45.1～48公斤 | 6.第六級：63.1～70公斤 |
| 3.第三級：48.1～52公斤 | 7.第七級：70.1～78公斤 |
| 4.第四級：52.1～57公斤 | 8.第八級：78.1公斤以上 |

（三）國男組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第一級：38.0 公斤以下（含38.0） | 6.第六級：55.1～60公斤 |
| 2.第二級：38.1～ 42.0 公斤 | 7.第七級：60.1～ 66.0 公斤 |
| 3.第三級：42.1～46公斤 | 8.第八級：66.1～73.0公斤 |
| 4.第四級：46.1～50公斤 | 9.第九級：73.1～81.0 公斤 |
| 5.第五級：50.1～55公斤 | 10.第十級：81.1公斤以上 |

（四）國女組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第一級：36.0公斤以下（含 36.0） | 6.第六級：52.1～57.0 公斤 |
| 2.第二級：36.1～40公斤 | 7.第七級：57.1 公斤至 63.0 公斤 |
| 3.第三級：40.1～44公斤 | 8.第八級：63.1 公斤至 70.0 公斤 |
| 4.第四級：44.1～48公斤 | 9.第九級：70.1 公斤以上 |
| 5.第五級：48.1～52公斤 |

（五）國小男女組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第一級：30公斤以下。（含 30.0）  | 5.第五級：41.1~45公斤。  |
| 2.第二級：30.1~33公斤。 | 6.第六級：45.1~50公斤。  |
| 3.第三級：33.1~37公斤。 | 7.第七級：50.1~55公斤。 |
| 4.第四級：37.1~41公斤。 | 8.第八級：55.1公斤以上或超齡：十四歲以下為限 |

十、比賽時間：

（一）高中職男女生組四分鐘

（二）國中男女生組三分鐘

（三）國小男女生組三分鐘

十一、報名時間：至106年10月16日(星期一) 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（由主辦單位提供電子檔報名表格及競賽規程）

 1. 填寫後以電子郵件寄至電子信箱judockh0812@gmail.com。

 2.洽詢電話：撥0932-585880洽張國信老師

 （電子郵件寄完請電話聯繫確認）

十三、報名地點：彰化縣體育會柔道委員會（地址：彰化市永興街40號）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柔道總會審定公佈之最新比賽規則

十五、比賽制度:

（一）團體組四隊以上採單淘汰賽，三隊以下採循環賽

（二）個人組四人以上採單淘汰賽，三人以下採循環賽

（三）個人組每校每級不限報名人數

十六、獎勵：

（一）團體賽各組前三名由大會頒發獎盃獎牌獎狀

（二）個人賽各組前三名由大會頒發獎牌獎狀

（三）承辦學校人員及教練指導獎，請依彰化縣政府獎勵要點規定辦理

 (四) 「各組依報名隊數錄取名次：參賽隊數2至3人取一名，4至5人取二名，依此

 類推，每報名增加2人則增加錄取1名，至多錄取8名」

十七、抽籤：106年10月20日(五)上午九時至彰化市中華路185號5樓(三山匯館)舉行、未到場由大會派人代抽，事後不得異議。

十八、領隊(教練)會議：106 年11月1日（三）上午屆九時於彰化市中華路185號5樓(三山匯館)召開，請報名學校派人參加，不再行文。(會後領取過磅單，過磅單亦可自行列印)

十九、裁判會議：106 月11 月1 日（三）上午九時於彰化市中華路185號5樓

 (三山匯館)召開

二十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開幕典禮：11月2日上午九時舉行,九時三十分開始比賽。

（二）過磅時間：比賽當日上午賽前兩小時（7：30）過磅,逾時棄權(團體過磅後可用於參加個人賽,不需再過磅)

（三）檢驗證件：比賽過磅時應攜帶一吋照片，高中、國中組學生證，國小組一律攜帶在學證明書(須貼照片，並加蓋章戳）未帶證件者取消比賽資格。

（四）國中組不得使用關節法。

二十一、申訴抗議：

（一）凡有爭端，以裁判之判決為準。

（二）有關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，應於比賽當場前提出，賽後概不受理。

（三）其他事端，由領隊或教練於當場賽後，選手未離場請提出抗議，並交由**大會審判委員會裁決**。

（四）提出申訴抗議者，需同時繳交保證金五千元，如所提抗議事情經議決為無效，則沒收該保證金充為獎品費用。

二十二、附則：

**(一)** 本競賽成績列入本縣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「競賽成績」項目積分採計類別，並依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備註說明項辦理。

 (二)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公佈之。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單位名稱： | 領隊： |
| 國小團體組 組別： 　　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國小個人組 組別：　　 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級　別 | 姓 名 |
| 第一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二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三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四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五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六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七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八級 |  |  |  |  |  |  |

【注意事項】※本報名表E-mail至judockh0812@gmail.com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單位名稱： | 領隊： |
| 國中團體組 組別： 　　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國中個人組 組別：　　 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級　別 | 姓 名 |
| 第一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二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三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四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五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六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七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八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九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十級 |  |  |  |  |  |  |

【注意事項】※本報名表E-mail至judockh0812@gmail.com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單位名稱： | 領隊： |
| 高中團體組 組別： 　　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隊別： | 教練： | 管理： | 隊長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高中個人組 組別：　　 　男子□　女子□ |
| 級　別 | 姓 名 |
| 第一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二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三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四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五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六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七級 |  |  |  |  |  |  |
| 第八級 |  |  |  |  |  |  |

【注意事項】※本報名表E-mail至judockh0812@gmail.com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未成年子女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身體健康，確實符合選手參賽資格，茲同意參加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。

　　　此 致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。

立同意書人(家長/監護人)：　　　　　　　(簽章)

中　華　民　國 106年 11 月1-3日

家長同意書

本人未成年子女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身體健康，確實符合選手參賽資格，茲同意參加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。

　　　此 致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。

立同意書人(家長/監護人)：　　　　　　　(簽章)

中　華　民　國 106年 11 月1-3日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相片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

彰化縣106年縣長盃柔道錦標賽

過磅證

單 位：

姓 名：

組 別：

級 別：

過磅體重：

裁判簽章：